

浙江省教育厅

浙教办函〔2012〕24号

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12年国家 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 第二批选拔工作的函

各有关单位：

接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通知，近期将开展2012年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第二批选拔工作。现就选拔及申请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第二批只面向国内选拔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含学费资助人员）。具体选派办法、申报流程、可利用项目等材料，可在国家留学基金委门户网站首页“2012 高水平公派研究生项目第二批”中查询（<http://www.csc.edu.cn>）。

二、申请人网上报名时间为5月20日至30日。请在规定时间内登录网上报名系统（<http://apply.csc.edu.cn>）进行报名。

三、请将书面申请材料（具体要求详见国家留学基金委门户网站）

一式 1 份，于 5 月 30 日前寄送至浙江工业大学人事处（地点：杭州市潮王路 18 号浙江工业大学子良楼 A218 室），逾期将不予受理。《单位推荐意见表》须由所在单位统一提交或密封后交由申请人提交。请同时提供推荐意见的电子版，在正式提交书面申请材料前将推荐意见电子文档发至邮箱 szk@zjut.edu.cn。申请人所在单位主管部门还须将每位申请人的书面材料按顺序整理成册并加盖骑缝章。

请各单位根据项目选派办法认真做好选拔工作。

（联系人：童珊珊，电话：0571—88320543；蓝晶晶，电话：0571—88008986。）

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

二〇一二年五月十七日